附件 1

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

讲解员大赛实施方案

一、大赛目的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内蒙古的良好形象，打造北疆文化品牌，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提升社科普及工作质量，搭建社科普及基地专兼职人员学习交流的平台。

二、组织方式

主办单位：自治区社科联

各盟市社科联、单位社科联负责初选（初赛）推荐，各级社科普及基地负责选拔参赛选手。

大赛分为初选（初赛）推荐及决赛两个阶段。其中，初选（初赛）推荐由各盟市社科联、单位社科联和区直单位社科普及基地各自负责本辖区或本单位的组织实施，应在2024年8月11日前，择优推荐参加决赛选手。

三、比赛内容

本届大赛主题：赓续中华文脉 传承文明薪火

比赛内容为围绕大赛主题的自主命题讲解。

自主命题讲解由参赛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社科普及讲解主题内容，围绕这个主题内容展开讲解。讲解要富含知识性， 内容准确、思维连贯、通俗易懂，选手应借助多媒体等多种手段辅助进行讲解，丰富舞台效果。

参赛作品由自我介绍和社科普及自主命题讲解两部分组成。参赛选手首先做20秒自我介绍，该环节不作为比赛评分内容，之后做4分钟现场讲解。

四、评审专家组成

评审专家由自治区社科联社科普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和有关专家组成。

五、比赛规则及评分标准

（一）评分标准

总分100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自主命题讲解（98分）。评委分别从内容陈述、表达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内容必须紧扣大赛主题，包含社会科学知识，否则不得分。

1.内容陈述（40分）

科学准确、重点突出；

层次清楚、合乎逻辑；

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2.语言表达（40 分）

发音标准、吐字清晰；

语言生动、语速适中。

3.整体形象（20 分）衣着整齐，精神饱满；

举止大方，自然得体。

自主命题讲解限时4分钟（2分）。不足3分钟扣2分，超时（4分钟）10秒以内扣0.2分，超时10秒后扣2分，讲解中止。

（二）评分方式

评委共同对决赛环节的自主命题讲解进行打分。打分采用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其他评委打分的平均数为选手最终得分。将选手的自主命题讲解分数及超时、少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分数。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

六、奖项设置

（一）一等奖。决赛评选出的前 3 名选手将获得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一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二）二等奖。进入决赛的第 4-8 共 5 名选手将获得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二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三）三等奖。进入决赛的第 9-16 共 8 名选手将获得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三等奖，颁发获奖证书。

（四）优秀奖。进入决赛的其余选手将获得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优秀奖，颁发获奖证书。

（五）优秀组织奖。奖励本次大赛的优秀组织单位，参选单位以组织初选（初赛）和提供决赛视频等相关工作作为参评依据。

七、媒体宣传

第二届全区社会科学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邀请自治区相关媒体进行报道。获奖选手讲解视频在有关网站、公众号上播放。

八、其他要求

（一）报名时间及要求。各单位填写《第二届全区社科普及基地讲解员大赛决赛选手报名表》。报名应在2024年8月11日前完成。

（二）讲解要求。选手讲解时可说明情景设置情况，明确讲解对象，全程自行操作视频或 PPT 等播放设备，不得由他人协助。

（三）保障。决赛阶段专家聘请、场地租赁、设备配置、组织保障、服务由自治区社科联和相关机构共同实施。

（四）会务联系。为方便盟市社科联、单位社科联、社科普及基地参赛选手与自治区社科联沟通交流，大赛组建会务临时微信群进行联系沟通。本实施方案由自治区社科联社科普及部负责解释。